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文件

苏科高发〔2024〕183号

关于转发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中医药现代化” 重点专项2024年度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

各设区市科技局，国家高新区管委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近日印发了《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中医药现代化”重点专项2024年度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》，现转发给你们，请按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通知要求抓紧做好项目组织申报工作（相关文件请至“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”网站下载，网址为：<https://service.most.gov.cn/>）。凡需我厅推荐申报的项目，由所在地科技主管部门审核后出具推荐函，申报单位对项目的真实性等负主体责任。

各推荐部门在组织项目申报时要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执行全省科技管理系统“六项承诺”和“八个严禁”规

定，把党风廉政建设和项目组织工作同部署、同落实、同考核，切实加强关键环节和重点岗位的廉政风险防控，进一步强化审核责任，对推荐项目申报材料进行严格把关，严禁审核走过场、流于形式。各项目纸质申报材料和推荐函（一式一份）请于2024年12月2日17:30前报送至省科技厅高新技术及产业化处。

联系人：朱碧云

咨询电话：025-86631760

地址：南京市北京东路39号省科技厅西楼305室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

2024年10月21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